

竞争性磋商采购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党政机关办公楼二楼东、西会议室维修改造项目

音视频系统项目

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洛直集采磋商(2024)0017号

采购人：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四年五月七日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采购公告.....	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2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59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64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6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1
一、投标文件格式.....	74
一、封面.....	75
二、投标函.....	76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8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79
五、资格证明材料.....	80
六、开标一览表.....	84
七、报价明细表.....	85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87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8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89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90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91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92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93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94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95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96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97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98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99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100
二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01

特 别 提 示

1、响应文件的制作

1.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1.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响应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nlytf 格式）（U 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3.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获取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磋商开启

4.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参加。

4.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4.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4.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磋商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磋商。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4.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5、为便于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打分。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8、（此条款仅适用于远程不见面交易的项目）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8.1 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磋商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确定的投标截止时

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61.168.99.35/TPBidder>)，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投标人（供应商）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8.2 投标人（供应商）应认真学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8.3 投标人（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CA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

8.4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磋商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开标。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但在开评标期间，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最后报价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投标人（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参与交互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供应商）超时交互，由此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9、开标前，投标人（供应商）务必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168.99.35/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自助解密环境。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政机关办公楼二楼东、西会议室维修改造项目音视频系统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2024年05月20日09时35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洛采竞磋-2024-77

2、项目名称: 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政机关办公楼二楼东、西会议室维修改造项目音视频系统项目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 863746 元

最高限价: 863746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一	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政机关办公楼二楼东、西会议室维修改造项目音视频系统项目	863746	863746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项目编号: 洛直集采磋商(2024)0017号

(2) 本次采购为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政机关办公楼二楼东、西会议室维修改造项目音视频系统项目, 共一个包, 主要包含室内全彩LED显示屏1块、会议系统主机1台、专业音箱4只、专业功放2台、调音台1台、会议系统主机1台等(详见磋商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10天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5月07日至2024年05月14日，每天上午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61.168.99.35/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年05月20日09时35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05月20日09时35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四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免收。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228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9-868623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6013、6014

联系人：张先生 崔先生

联系方式：0379-6992102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9-86862315

4.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59707

2024年05月07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28 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9-86862315 1330379286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 6013、6014 联系人：张先生 崔先生 电 话：0379-69921027 69921028
1.1.4	采购项目名称	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政机关办公楼二楼东、西会议室 维修改造项目音视频系统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或强制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持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属于该办法第六条第三款规定情形,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u>管理电脑、返看显示器、笔记本电脑</u> 。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报强制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

		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洛采竞磋-2024-77
1.1.8	采购项目编号	洛直集采磋商(2024)0017号
1.1.9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一个包。 供应商必须对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货到现场安装完毕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全额付清货款。
1.3.1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10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p>质保期： 12 个月（国家有统一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没有规定的原则上不少于12个月）</p> <p>售后服务：质保期12个月。</p> <p>1、提供供应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p> <p>2、提供1年质保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天×24小时全年无休，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接受该维护期的投标将不被接受。</p> <p>3、维护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1）电话咨询。成交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p>

		<p>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p> <p>(2) 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应在 30 分钟内做出及时响应；无法在 1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12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采购人首次使用设备成交供应商应现场全程技术支持。。</p> <p>4、维护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1) 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p> <p>(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p> <p>5、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成交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成交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换。</p>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在响应文件中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p>4、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磋商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9.2	供应商在磋商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商务要求：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2、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中加“★”条款；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4、其他：/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 最高项数：/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

		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获取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金额为863746元，最高限价为863746元；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上述一切税金和费用外，报价还应包含国际运输、保险、进口产品报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其他：/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免收。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要求：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4.1.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lytf格式）（U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

		并在封套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lytf 格式）； 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U盘一份（*.nlytf 格式）。
4.2.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
4.2.6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U盘）评标结束后退还。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5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 人数	3名/包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 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1.2	确定成交的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本次采购免收履约保证金。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	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

		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数量增减变动时，单价根据供应商最终成交价与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报价的比例同比下调。
8.5.8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或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送；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样品检测报告要求（检测机构要求、检测内容等）： 样品的评审方法： 样品的评审标准：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报价也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会议系统主机。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监督部门及电话：洛阳市财政局 0379-63259707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本项目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所报强制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将被否决。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9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
- (10) 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 (12)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磋商预备会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要求。

1.10.2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将被否决。

1.11.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1.5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资格证明材料
- (4) 报价一览表；
- (5) 报价明细表；
- (6)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7)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8) 项目实施方案；
- (9) 售后服务计划；
- (10)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的，其磋商保证金由牵头人交纳，并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小组将否决其响应。

3.4.3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合同扫描件，提交退还保证金申请）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发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 CA 锁参加。

5.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5.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5.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5.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磋商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磋商。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5.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5.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5.6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8.5.2 投标人(供应商)认为招标(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时,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8.5.3 前款“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8.5.3.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获取招标(采购)文件之日或招标(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5.3.2 对采购程序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8.5.3.3 对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5.4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供应商)。

8.5.5 投标人(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由代理人提出质疑的,须提交投标人(供应商)针对当次质疑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5.6 投标人(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提供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7 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8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9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含电子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的投标人(供应商)。

8.5.10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8.5.11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采购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项目为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政机关办公楼二楼东、西会议室维修改造项目音视频系统项目，共一个包。

为提高会议室使用率和会议内容宣贯顺畅，创造良好的会议环境，计划对会议室进行维修改造。改造内容包括：更换会议室灯光系统，提升亮度；更换会议桌和椅子，提高参会人员的舒适度；对会议室墙壁及地面进行翻新，提升整体形象；增加会议信息发布系统，方便工作人员办理会议预定，提高会议室使用频率和工作效率；更新二楼东音响视频设备，确保音质图像清晰；拟将二楼西会议室整合为视频会议室弥补大楼内视频会议室和大型会议室稀缺问题；将二楼东会议室改造成成为多功能会议室满足多种形式会议要求，实现会场的多媒体会议功能，满足简洁流畅的会议过程、逼真传神的听觉效果、清晰舒适的视频显示、智能的摄像跟踪、媒体音视频信号源矩阵切换和集成控制、会务管理等要求。

二、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标的）名称	技术要求参数	数量（单位）	采购标的（货物）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室内全彩LED显示屏	1. LED 显示屏灯珠采用表贴三合一铜线封装；LED 封装形式：SMD1212 黑灯； 2. LED 显示屏采用 $\leq 1.53\text{mm}$ 点间距，像素点密度 ≥ 422500 点/ m^2 ；	1 块	工业

	<p>3. LED 显示屏净尺寸：$\geq 5.12\text{m} \times 2.88\text{m}$;</p> <p>4. LED 显示屏无塑料底壳套件设计，压铸铝箱体与 PCB 直接接触，PCB 边缘直接接触压铸箱四边接触面可提高导热性能，产品在正常播放视频状态下点亮 5 分钟后的产品表面温度升幅$\leq 5^{\circ}\text{C}$，点亮 10 分钟后其温度升幅$\leq 10^{\circ}\text{C}$;</p> <p>5. LED 显示屏单元模组与单元箱体之间采用工业级精密浮动无线连接器，具备嵌合纠偏能力，连接更稳定，以模组为单位可对整屏拼缝进行精细调节，避免模组间因拼缝产生亮暗线效果，箱体内部看不到信号排线、低压电源线，可带电直接插拔；</p> <p>6. LED 显示屏采用非接触式磁悬浮前维护设计，具备抗扭转、抗冲击震动，降低嵌合时管脚压力特性；可正面拆卸模组、接收卡、电源，模组、接收卡等低压器件多次热插拔测试后都能正常工作；</p> <p>7. LED 显示屏具备 IP5X 防护等级；</p> <p>8. LED 显示屏亮度可达到 $200\text{--}600\text{CD}/\text{m}^2$，可通过配套软件 0-100% 多级调节，设置亮度定时调节，支持亮度传感器自动调节（手动/自动/软件任意调节）；LED 显示屏对比度$\geq 10000:1$；LED 显示屏亮度均匀性$\geq 99\%$；LED 显示色度均匀性$\pm 0.001\text{Cx, Cy}$ 之内；</p> <p>9. LED 显示屏杂点率$\leq 1/100000$ 且无连续失控点；LED 显示屏像素中心距相对偏差$\leq 1\%$；LED 显示屏观看水平/垂直视角$\geq 175^{\circ}$；</p> <p>10. LED 显示屏平均故障恢复时间（MTTR）≤ 2 分钟；</p> <p>11. LED 显示屏刷新频率$\geq 3840\text{Hz}$，可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p> <p>12. LED 显示屏为保证播放效果，采用 52S 恒流驱动芯片；</p> <p>13. LED 显示屏色温 1000K-20000K 连续可调，可设冷色、暖色、标准等多档白场调节，色温为 8500K 时，100%、75%、50%、25% 四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leq 100\text{K}$；</p> <p>14. LED 显示屏峰值功耗：$\leq 500\text{W}/\text{m}^2$；LED 显示屏平均功耗：$\leq 168\text{W}/\text{m}^2$；</p> <p>15. LED 显示屏为防止金属离子迁移、线路短路现象，PCB 采用 FR-4 四层板同等级或更高材料，PCB 导线更宽、导线间距和过孔间距更大，</p>		
--	---	--	--

	<p>能更好的杜绝模块黑屏、显示异常、灯珠缺色、毛毛虫等现象，表面沉金处理，板厚$\geq 1.6\text{mm}$，铜厚≥ 1盎司，TG≥ 150，PCB板表面具备防潮/防尘/防静电/抗氧化，防霉等级≤ 1级；</p> <p>16. ▲LED显示屏为保证有效提高信号传输、直流供电稳定性，镀金厚度$\geq 50\mu$；（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p> <p>17. LED显示屏支持自动除湿功能，在长时间没有使用时可通过10%到100%亮度逐步显示，达到排除LED灯内部湿气效果以保护LED灯的效果；</p> <p>18. LED显示屏符合VICO指数测试值在$0 \leq \text{VICO} < 1$间，属于1级基本无疲劳感舒适度，产品视觉健康舒适度A+级，去除$\leq 100\%$紫外线，清除$\leq 95\%$摩尔纹；</p> <p>19. LED显示屏具备现场屏体开关机次数及使用时长记录，以及对现场温湿度的监测反馈，并形成数据保存周期为100天，并可在控制软件端提取数据，保证用户实时了解现场屏体及使用环境情况；</p> <p>20. LED显示屏在温度25°C、湿度40%RH、大气压力100.2kpa条件工作状态下要求距离产品四周的$\geq 1\text{m}$处噪声声压$< 2\text{db}$；</p> <p>21. LED显示屏符合EMCCLASSB抗干扰能力，要求运行稳定不受外界各射频电磁场的干扰；</p> <p>22. ▲LED显示屏采用MWFRT多层多参数智慧调节技术处理技术，打破传统单层WFRFT结构模式扩展为多层MWFRT结构，提升大屏低灰刷新不足引起的闪烁问题；</p> <p>23. ▲LED显示屏采用MC多通道校正技术，消除屏体在不同灰阶下的麻点和色块问题，保证全灰阶显示均匀一致，大屏画面色彩过渡更自然细腻；</p> <p>24. 发送盒最大带载720万像素，最宽可达8192点，或最高可达4096点，支持单路最大输入分辨率$1920 \times 1200@60\text{Hz}$，支持分辨率任意设置，支持$\geq 12$路千兆网口输出，支持单机或双机冗余备份，支持视频源任意切换、裁剪，拼接，缩放，支持≥ 3画面显示，窗</p>		
--	---	--	--

		<p>口位置、大小可自由调节。</p> <p>25. 配电柜额定功率：$\geq 10\text{KW}$，输出路数：≥ 3路，输入电压：三相五线制 $\text{AC}380\text{V} \pm 10\%$，频率 $50\text{Hz} \pm 5\%$，具有高温断电、浪涌、短路、过流、过载等保护功能。</p> <p>26. 钢结构免焊接，黑色拉丝抗指纹包边。</p> <p>27. 接收卡：（1）通信距离：超五类网线$\leq 140\text{M}$；六类网线$\leq 170\text{M}$；光纤线无限制；（2）兼容传输设备：千兆交换机、千兆光纤收发器、千兆光纤交换机。</p> <p>28. 电源：（1）LED 显示屏设计的专用电源，具有输入过欠压，输出限流及输出短路保护；（2）输出功率：$\geq 200\text{w}$；额定输入电压：$200\text{V}—240\text{V}$；输入电压范围：$190—264\text{V}$；最大输入电流：$\leq 3.0\text{A}$；最大输入电流：$\leq 3.0\text{A}$；输入浪涌电流：$\leq 80\text{A}$；（3）输出电压：5V；输出电流：$0—40\text{A}$；输出过流保护：$44—60\text{A}$；输出短路保护：支持。</p>		
2	管理电脑	CPU \geq i5-12400，内存 $\geq 8\text{G}$ ，固态硬盘 $\geq 1\text{T}$ ，独立显卡 $\geq 2\text{G}$ ，显示器 ≥ 23.8 液晶	1台	工业
3	返看显示器	≥ 65 寸超波全面屏，屏占比 $\geq 97\%$ ，CPU \geq 四核，内存 $\geq 2+16\text{G}$ ，4K超高清+HDR	6台	工业
4	专业音箱	<p>1. 阻抗：8Ω</p> <p>2. 频响：$\geq 45\text{Hz}—20\text{KHz}$</p> <p>3. 额定功率$\geq 300\text{W}$</p> <p>4. 灵敏度$\geq 98\text{dB/W/M}$</p> <p>5. 水平覆盖角$\geq 90^\circ$，垂直覆盖角$\geq 80^\circ$</p> <p>6. 高音：$1.7''$压缩高音单元$\times 1$；低音：$10''$低音$\times 1$</p> <p>7. 每只音箱配1个支架：（1）腿距：620mm，（2）高度：$860\text{mm}—2300\text{mm}$，可调</p>	4只	工业

5	专业功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双通道大功率专业数字功放。 2. 功放具有直流、短路、过载、过热保护。 3. 具备信号、功率、温度等压限功能。 4. 灵敏度支持 1V/2V，可选择切换。 5. 输出功率*（1KHz/THD≤1%）：立体声 8Ω：≥2*500W；立体声 4Ω：≥2*800W；立体声 2Ω：≥2*1300W；桥接 16Ω：≥1000W；桥接 8Ω：≥1600W；桥接 4Ω：≥2600W。 6. 电压增益（@1KHz）≥36dB；输入阻抗 ≤10K Ω 非平衡、20K Ω 平衡；THD+N(@1/8 功率下) ≤0.01%；信噪比（A 计权）≥102dB； 	2 台	工业
6	无线话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1 台接收主机、≥双手持发射机；频率范围：等同或优于 540MHz-590MHz、640MHz-690MHz。 2. 接收机具有≥2 路平衡输出、≥1 路非平衡混音输出。 3. 具有自动频率扫描功能，可快速地给麦克风找到清晰的频率。 4. 支持混响调节功能，比例调节、延时调节、电平调节不低于工业 25 个档位。 5. 支持麦克风均衡器调节功能，不低于高、中、低音三种调节档位。 6. 接收机具有显示屏，用户可通过显示屏查看设备发射功率强度、音频加密状态、电池电量、频率数值、智能静音状态、静音标志。 7. 具有自动静音功能，麦克风跌落、抛掷时，毫秒级响应自动静音，避免冲击声；产品静置 5 秒自动静音。 8. 麦克风具有长时间静置自动关机功能，设备自动检测工作状态（使用状态、静置状态），静置时间大于等于 8 分钟后，设备自动关机。 	1 套	工业
7	音频处理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4 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通道，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支持≥4 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 2. 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12 段参量均衡，≥31 段图示均衡、闪避器、AGC 自动增益、AM 自动混音功能（门限式、增益共享式）、AFC 自适应反馈消除、AEC 回声消除、ANC 噪声消除、音频矩阵。 	1 台	工业

		<p>3. 输出通道支持≥ 12段参量均衡, ≥ 31段图示均衡、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p> <p>4. 高性能专业DSP处理器, 支持$\geq 32\text{bit}/48\text{kHz}$的声音, 支持输入通道48V幻象供电。</p> <p>5. 具有2英寸IPS真彩显示屏, 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p> <p>▲6. 支持通过APP软件进行操作控制, 面板具备USB接口, 支持多媒体存储, 可进行播放或存储录播。</p> <p>7. 配置双向RS-232接口, 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 配置RS-485接口, 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配置≥ 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p> <p>8. 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管理控制软件可工作在XP/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p> <p>9. ≥ 8个场景预设, 支持场景信息导入、场景信息导出。</p>		
8	抑制器	<p>1. ≥ 4路多功能输入接口, 每路有独立48V供电。</p> <p>2. 有高、中、低电平可调。</p> <p>3. 面板配有电平显示, 可显示当前工作状态与信号电平大小。</p> <p>4. 面板一键专业数字反馈抑制模块, 直通/反馈模式可转换, 无需调试, 增加话筒拾音距离等同或优于30-100cm。</p> <p>5. 面板一键快速校准, 大程度上还原声音的保真度, 从而有效抑制更多的反射成分。</p> <p>6. 标准$\geq 1\text{U}$机箱, 高档拉丝铝合金面板。</p> <p>7. ≥ 1路线路输入莲花接口。</p> <p>8. ≥ 1路线路输出莲花接口。</p> <p>9. 面板有系统信号音量大小调节。</p> <p>10. 面板有线路输入信号音量大小调节。</p> <p>11. 具备≥ 2英寸TFT彩屏显示屏。</p>	1台	工业
9	调音台	<p>1. 支持≥ 8路麦克风输入兼容6路线路输入接口, 支持≥ 2路立体声输入接口, ≥ 4路RCA输入, 话筒接口幻象电源: +48V。</p>	1台	工业

		<p>2. 具有≥ 2组立体主输出、≥ 4路编组输出、≥ 4路辅助输出、≥ 1组立体声监听输出、≥ 1个耳机监听输出、≥ 1组主混音断点插入、≥ 6个断点插入。</p> <p>4. 具备≥ 13个60mm行程的高精密碳膜推子。</p> <p>5. 内置USB声卡模块，支持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声音录音；内置MP3播放器，支持≥ 1个USB接口接U盘播放音乐。</p>		
10	电源管理器	<p>1. 支持不小于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p> <p>2. 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p> <p>3. 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geq 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不小于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p> <p>4. 具有一路及以上USB输出接口。</p>	2台	工业
11	会议系统主机	<p>1. 设备具有音频时钟同步传输技术，音频延时小于5ms。</p> <p>2. 内置高性能DSP处理器，具有音频矩阵、啸叫抑制、EQ、音量、延时器调节功能。</p> <p>3. 音频输入接口包括有1路$\geq RCA$、≥ 1路卡侬头、≥ 2路凤凰端子。音频输出接口包括有≥ 1路RCA、≥ 1路卡侬头、≥ 16路凤凰端子。支持≥ 16通道音频输出功能，可灵活配置为角色分离输出模式、同传输模式、相控输出模式。每个输出通道都可以调节EQ、音量、延时器参数。</p> <p>▲4. 支持≥ 16通道角色分离输出模式，可使有线或无线单元根据ID号独立输出，最大支持128路有线单元或无线单元独立音频输出，并支持通过录音软件实现每个单元独立录音、或语音转写设备对接实现角色分离。（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p> <p>5. 支持≥ 16通道同传输模式，可使同传音频根据通道号独立输出，</p>	1台	工业

	<p>可供录音或监听设备使用。且输出通道数量，可通过外部设备扩展。</p> <p>6. 支持≥ 16通道相控输出模式，内置$\geq nx16$音频矩阵处理器，实现≥ 16通道分组输出功能。可使任意输入源（包括所有输入源和在线话筒），按任意音量比例，输出到任意通道。</p> <p>7. 会议主机采用TCP/IP网络协议，且同时支持C/S、B/S架构，可供PC软件或浏览器控制。</p> <p>8. 通过WEB控制音频矩阵参数（包括EQ、音量、延时器、话筒灵敏度等）、输出模式切换、开关话筒同步、中英俄法四种语言切换、控制角色分离主机。</p> <p>9. 超大系统容量，系统最大支持4096台有线会议单元和300台无线会议单元。系统最大发言数量为16个有线话筒和8个无线话筒。</p> <p>▲10. 支持环形手拉手功能，确保在其中的一条网线断开或者单元出问题，会议能继续正常进行（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p> <p>11. 具有支持中、英、俄、法文多种语言任意切换显示。</p> <p>12. PC软件可查看在线无线单元的电池电量、WiFi信号等信息状态；支持一键关闭所有无线单元、单独关闭某个无线单元。</p> <p>▲13. 支持同声传译功能，系统最大可同时传输63+1的有线同声传译。（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p> <p>14. 具有消防报警联动触发接口，提供火灾报警信息。</p> <p>15. 具有1路RS-485接口，支持一台摄像机实现摄像跟踪，支持PELCO-D、VISCA控制协议。配合摄像跟踪主机达到多路视频自动跟踪功能。</p> <p>16. \geq四种话筒管理模式：FIFO（先进先出）、NORMAL（普通模式）、VOICE（声控模式）、APPLY（申请模式）。</p> <p>17. 系统具有发起会议签到、表决、选举、评级、满意度、自定义功能。</p> <p>18. 具有≥ 4.3英寸全彩触摸屏，可实现对参数设置或查看，进行任意触摸操作。</p>		
--	---	--	--

		<p>19. 具有编 ID 功能，可对有线单元、无线单元、译员机、角色分离主机进行编 ID。</p> <p>20. 具备 USB 录音功能，可录制和播放会议记录。</p> <p>21. 支持≥ 10段 EQ 调节功能，≥ 16路多功能输出通道与≥ 2路 LINEOUT 输出通道都具有≥ 10段 EQ 调节功能。</p> <p>▲22. 支持 AP 信道扫描，监测现场的无线信道使用情况，支持信道自动或手动配置最佳信道，支持 AP 名称在线显示列表。</p> <p>23. 支持触摸屏输入注册码进行主机注册。</p> <p>24. 支持对接语音转写服务器，实现语音转写功能</p> <p>25. 会议主机具备设置主机或从机功能，当主机出现故障时，可自动切换至从机运行，实现双备份功能。</p>		
12	会议话筒处理器	<p>1. 具有自动混音功能，包括增益共享型自动混音以及门限值自动混音。具有自动增益功能，能够有效将话筒音量保持在一定动态范围。</p> <p>2. 具有 AFC 反馈抑制功能，采用陷波+移频双方式，能够自动抓取啸叫点并设置陷波器陷波，陷波器支持≥ 12个固定点+12个动态点，可有效消除啸叫功能。</p> <p>▲3. 具有话筒语音激励功能，可设置跟踪阈值，当话筒发言达阈值时可实现联动摄像跟踪功能。具有 EQ 调节功能，输出具有≥ 31段图示均衡器调节。（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p> <p>4. 具有≥ 2路网口，用于连接无线 AP 和与会议主机通信；通过网络协议对接数字会议主机，实现音频数据传输。具有≥ 1路 EXTENSION 接口，用于连接会议主机扩展口。具有≥ 1路卡侬平衡输出，≥ 1路莲花非平衡输出。</p> <p>▲5. 具有≥ 1路 RS-485 通信接口，支持对接摄像机实现摄像跟踪。具有≥ 1路 RS-232 通信接口（摄像跟踪），对接中控系统主机或摄像跟踪主机实现发言摄像跟踪功能。具有≥ 1路 RS-232 通信接口（语音转写），支持对接语音转写服务器，实现语音转写功能。（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p>	1 台	工业

		<p>的检测报告扫描件)。</p> <p>6. 支持话筒同时开麦数量≥ 16个有线单元+≥ 8个无线单元。</p>		
13	主席会议话筒	<p>1、支持拾音功能，支持将两路音频信号转成一路输出。</p> <p>2、具备开麦状态指示功能，红灯表示发言，绿灯表示申请发言。</p> <p>3. 咪芯指向性：超心型双咪头</p> <p>4. 频率响应：80Hz-16kHz</p> <p>5. 灵敏度：$-40 \pm 1\text{dB}$ (0dB=1V/Pa, at 1KHz)</p> <p>6. 咪杆长度：$\geq 240\text{mm}$</p> <p>7. 签到功能：触屏签到</p> <p>8. 显示屏：IPS 屏</p>	1 台	工业
14	代表会议话筒	<p>1. 采用心型指向性驻极体旗形麦克风，要求内部具有 DSP 音频处理；内部具有反馈抑制功能。</p> <p>▲2. 采用≥ 128位 AES 加密技术，支持 WPA/WPA2 无线安全技术，防止窃听和非授权访问。（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p> <p>3. 支持触摸按键签到功能。具有声控功能。具有发言计时和定时发言功能。</p> <p>4. 具备 TYPE-C 口，可进行升级程序和在线充电，内置容量锂电池，电池容量$\geq 4800\text{mAh}$，可持续≥ 15小时发言。</p> <p>5. 支持后台≥ 5段 EQ 调节功能。</p> <p>6. 咪杆长度：$\geq 190\text{mm}$</p>	50 台	工业
15	发射器	<p>1. 遵从 Wi-Fi 6 协议标准 (IEEE 802.11ax)，向下兼容 802.11a/b/g/n/ac/Wave2，支持 MU-MIMO，允许 AP 同时接收多个终</p>	2 台	工业

		<p>端发送数据，整机最大传输速率可达 1.775Gbps。</p> <p>2. 支持 OFDMA 空间复用技术和 1024QAM 调制解调算法。</p> <p>3. 上行链路采用千兆端口，保证无线高速传输。</p> <p>4. AP 具备 WIDS(无线入侵检测)/WIPS(无线入侵防御)、非法接入点的检测及反制、防 ARP 欺骗、DOS 攻击防御、无线东西向流量安全等一系列无线安全防护功能。</p>		
16	充电箱	<p>1. 充电箱具有 ≥ 10 个 USB 接口，支持使用 USB 线充电，提供 5V/9V 供电。一端连接充电器一端连接会议单元，支持 18W 快充。支持同时插满所有 USB 接口。</p> <p>2. 根据设备的耐受电流大小充电器会自动匹配合适的电流大小给设备充电，同时有过流保护功能。</p> <p>3. 智能自动电路保护，所有 USB 插口均具有短路保护功能和自恢复功能。</p>	4 台	工业
17	交换机	<p>1. POE 交换机，非网管交换机</p> <p>2. 背板带宽：≥ 16Gbps</p> <p>3. 包转发率：≥ 11.9Mbps</p> <p>4. 端口：8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p> <p>5. 电源功率：功耗 ≤ 73W, POE 供电 60W</p>	1 台	工业
18	网络中控主机	<p>1. 采用 SMT 全贴片式生产工艺，高度集成处理芯片，系统运行稳定、流畅。内置 32 位 Cortex-A8 ARM 架构内嵌式处理器，处理速度高达 720MHz。</p> <p>2. 支持红外控制、RS-232、RS-422、RS-485、UDP、TCP、telnet、http、MQTT 以及 SNMP 等多种协议，兼容性强，可对接第三方设备。</p> <p>3. 主机具备不少于 4.3 英寸触摸彩屏、≥ 8 路独立可编程串口、≥ 8 路独立可编程 IR 红外发射口、≥ 8 路数字 I/O 控制口、≥ 8 路弱电继电器控制接口、≥ 1 个 NET 网络控制接口、≥ 1 路 TF 卡接口。</p> <p>4. 支持状态反馈。操作人员可在控制端查看所有设备开关状态，设备受控情况一目了然。</p> <p>5. 支持信号预览。用户可通过控制端查看会议摄像机画面并根据会议</p>	1 台	工业

		<p>画面对设备进行调整，同时可查看多路画面。</p> <p>6. 支持双机热备份。当中控主机出现故障时，备用中控主机自动承担服务，从而保证系统在不需要人工干预的情况下能正常运行。</p> <p>7. 支持触发联动。中控主机可根据传感器采集数据和预设数据进行比对，从而自动控制空调或加湿器等设备，使环境维持在舒适的温湿度范围内。</p> <p>8. 支持互联网控制。中控主机在连接互联网的情况下，用户可操作手机或平板等移动端通过互联网实现对中控主机远程控制。</p> <p>9. 支持语音控制。中控主机可搭配语音控制软件或支持对接主机的第三方语音音箱，通过将语音转换成中控指令，实现对周边设备控制或场景调用。</p> <p>10. 支持扫二维码控制。中控主机在连接互联网的情况下会在云平台自动生成二维码，通过微信或者浏览器扫一扫二维码，即可进入控制界面，实现对中控主机控制。支持密码权限设置。</p> <p>11. 支持定时控制。用户可预先设置定时控制任务，到达指定时间后，中控主机自动执行控制任务。</p> <p>12. 支持视频矩阵可视化控制。用户可通过控制端实时预览、拖动并切换矩阵视频信号，支持设置触碰和投放触发切换方式。</p> <p>13. 支持拼接矩阵可视化控制。用户可通过控制端实时预览、放大、缩小、拖动并切换拼接矩阵视频信号，可对输入信号源进行置底、置顶以及一键清屏等操作，支持设置触碰和投放触发切换方式。</p> <p>14. 支持电脑远程控制。当中控主机和电脑在同一局域网情况下，用户可通过控制端APP 实时对电脑远程桌面控制并查看电脑工作状态。</p> <p>15. 对接云会务系统。用户通过手机APP 或WEB 端预约会议室时，可设置情景类型以及开始/结束时间。会议开始前，系统会自动调用场景，场景内所有设备联动启动或切换；会议结束后设备自动关闭。</p>		
19	电源控制器	<p>1. 具有≥ 8路自动、手动电源控制器，内置8个20A继电器，最大负载能力4400W/单路；配合中控主机使用，用于控制灯光、电动投影幕、电动窗帘等会议室周边设备。</p>	1台	工业

		<p>2. 每路继电器都有三连接点的接线柱,具有常开与常闭的功能。</p> <p>3. 具有复位按键,支持恢复到出厂的默认设置。具有1路网络接口,支持通过网络实现远程控制。</p> <p>4. 具有设备运行状态指示灯及8个继电器的开关状态指示灯。</p> <p>5. 具有键盘锁 (LOCK) 功能。</p> <p>6. 机器具备 ID 识别,通过中控主机网络控制多台时,可通过 ID 识别。</p>		
20	灯光控制器	<p>1. 具有\geq四路白炽灯调光单元,可用于调节白炽灯亮度;\geq四路电源管理单元,用于控制外围电源的开关。</p> <p>2. 采用标准的 RS-232 控制接口,搭配可编程中控主机使用,通过 RS-232 协议控制。</p> <p>3. 调光单元接入负载单路电流 20A-30A; 电源控制单元接入负载单路电流 20A。</p>	1 台	工业
21	平板电脑	<p>1. CPU: ARM 架构, \geq8 核, 最高主频\geq2.36GHz</p> <p>2. 存储容量: RAM\geq6GB; ROM\geq128GB</p> <p>3. 操作系统: 等于或者优于安卓、鸿蒙等</p> <p>4. 屏幕尺寸: \geq11.5 英寸</p> <p>5. 屏幕分辨率: 分辨率\geq2200*1440</p> <p>6. 屏幕色域: 色域 (NTSC) \geq70.8%</p> <p>7. 电池容量: 典型值\geq7700mAh</p>	1 台	工业
22	无线路由器	增强版双千兆路由器 \geq 1200M 高速双频 wifi 无线穿墙路由 5G 双频智能无线路由	1 台	工业
23	无缝高清矩阵切换器	<p>1. 矩阵采用纯硬件标准化机箱设计,支持配置 8\times8 路信号切换,支持 HDMI、DVI、VGA、SDI、HDBaseT、光纤的任意输入/输出信号卡,其中 DVI 输入卡兼容 CVBS, YUV, VGA 信号, VGA 输入/输出卡均兼容 CVBS, YUV, VGA 信号。</p> <p>2. 采用板卡模块化设计,支持接入\geq2 块输入卡、\geq2 块输出卡、\geq1 块控制卡;通过定制配置各类相同或不同的输入输出卡可以组成单一接口类型或多接口类型的矩阵,如 HDMI 矩阵, DVI 矩阵, VGA 矩阵, YUV 矩阵。</p>	1 台	工业

	<p>3. 支持无缝切换功能，切换过程无黑屏信号。</p> <p>4. 支持$\geq 1080P$分辨率，最大可支持4Kx2K。支持断电记忆功能，免除上电重复设置动作。系统内可存储多组预切换指令，调用时可以一键切换。</p> <p>5. 支持模拟音频与HDMI内嵌音频选择输入、支持模拟音频与HDMI内嵌音频同时输出。</p> <p>6. 支持接入≥ 1块控制板卡，具有≥ 1路RS-232, 1路RS-485, ≥ 1路TCP/IP端口（PC软件）</p> <p>7. HDBaseT输入输出信号支持双向RS-232和双向IR信号传输，可对RS-232和IR信号选择随视频信号切换，或分离切换模式，支持扩展POC模块对外设供电。</p> <p>8. 机箱前面板带有≥ 7英寸全彩触摸屏。</p> <p>9. 支持通过前面板触控屏进行通道切换，场景调用、切换、保存操作，支持自定义设置场景名称，支持查看设备IP地址、通道信息、切换状态，可进行IP地址设置、重置，支持通道切换状态显示，支持输出分辨率显示，支持板卡接入状态显示，支持中英文双语切换。</p> <p>HDMI无缝高清输入卡（2块）：</p> <p>1. 支持≥ 4路HDMI-A母接口和3.5mm音频座，支持模拟音频与HDMI内嵌音频选择输入；支持热插拔。</p> <p>2. 支持快速无缝切换，无闪烁，无黑屏。</p> <p>3. 支持断电现场切换记忆保护功能，特有ESD静电保护功能。</p> <p>4. 兼容HDMI1.3a的标准，HDCP1.3协议，DVI1.0协议。最大支持分辨率：1920X1200P@60。</p> <p>HDMI无缝高清输出卡（2块）：</p> <p>1. 支持≥ 4路HDMI-A母接口和3.5mm音频座，支持模拟音频与HDMI内嵌音频同时输出。支持热插拔。</p> <p>2. 支持快速无缝切换，无闪烁，无黑屏。</p> <p>3. 支持断电现场切换记忆保护功能，特有ESD静电保护功能。</p> <p>4. 兼容HDMI1.3a的标准，HDCP1.3协议，DVI1.0协议。支持倍线功能，最高分辨率支持1080P。</p>		
--	---	--	--

24	录播主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一体化硬件设计，嵌入式Linux 操作系统，高度集成图像识别跟踪、自动导播、直播、点播、采集、录制等系统模块。 2. 基于B/S 架构，登陆web 端即可实现直播管理、信号管理、分组管理、用户管理、文件管理、预约录制、中控管理以及系统管理等功能。 3. 音频采用AAC 高清编码方式，音视频精准同步录制。视频采用H. 264 编码方式，码率可调，支持视频编码256kbps~12Mbps，支持≥1920x1080 分辨率（HDMI 分辨率可支持≥3840x2160）。 4. 主机内置不小于2.2 英寸LCD 屏，显示系统硬盘空间、版本号和录制状态、IP 地址等设备信息。 5. 无需安装辅助跟踪分析摄像机，即可实现对低龄、身高差大班级的学生进行精准跟踪，自适应不同班级学生的高度。 6. 主机具备一款不小于4 英寸壁挂式电容触摸屏，可以快速实现设备开关机、录制控制、直播开启以及画面切换等功能。 7. 主机具备不少于4 个快捷按键，实现录制、停止、直播以及一键拷贝录制文件功能。 8. 主机具备不少于3 路HDMI 信号输入接口、不少于4 路SDI 信号输入接口，不少于3 路HDMI 视频输出接口，不少于6 路控制接口，不少于5 路USB 接口，不少于2 路音频输出接口。 9. 主机的SDI 接口具备POC 功能，支持POC 设备自适应识别，实现一条线完成视频传输、云台控制和供电功能。 10. 支持不少于8 台云台摄像头同时控制转动、缩放， 11. 支持通过导播软件进行手动导播，也可配合内置的自动导播模块进行全自动导播式。支持不少于三画面、四画面以及对话画面等7 种画面布局，并支持不少于2 种自定义画面布局，满足个性化需求。 12. 支持单流单画面/单流多画面/多流多画面的录制方式，可实现每路输入信号分别保存为单独的文件，最多支持同时录制5 路视频画面，可自定义类别进行分类录制和分类存储，支持MP4、AVI、MOV、FLV 和MKV 等多种格式。 13. 支持二维抠像功能。将人物从绿幕或蓝幕背景中抠出来，与二维虚拟背景画面融合，合成一路画面。 	1 台	工业
----	------	---	-----	----

		<p>14. 支持图像点击跟踪功能，一键即可到位。</p> <p>15. 支持在线语音转写功能，实现将语音转写成文本并自动生成字幕。</p> <p>16. 支持字幕设置功能，内置字幕模版，用户可自定义设置字母的大小、色彩、位置。</p> <p>17. 支持自定义添加片头功能，上传自定的片头并且自定义其显示时间长短。</p> <p>18. 支持对各个视频画面打标签，区分画面显示不同内容。</p> <p>19. 支持视频文件修复功能。录制过程中，由断电导致损坏的视频文件可进行修复。</p> <p>20. 支持一键复位功能，避免出现文件损坏、ip 地址丢失以及管理员密码丢失的情况导致系统不能使用。</p>		
25	高清摄像机	<p>1. 高清摄像机具备≥ 20倍光学变倍镜头，并支持≥ 16倍数字变焦；采用1/2.8英寸、≥ 207万有效像素的高品质HD CMOS传感器。</p> <p>2. 镜头焦距f4.42mm-88.5mm，光圈系数F1.8-F2.8。</p> <p>3. 支持1080P60，1080P59.94，1080P50，1080I60，1080I59.94，1080I50，1080P30，1080P29.97，1080P25，720P60，720P59.94，720P50分辨率，支持输出帧率60帧/秒。</p> <p>4. 支持HDMI、SDI、USB、网络四路视频同时输出。</p> <p>5. 支持RS232和RS485串口，可对摄像机进行控制；支持预置位数量255个，预置位精度：0.1°。</p> <p>6. 水平视场角：$60.7^\circ \sim 3.36^\circ$；支持水平转动范围：$-170^\circ \sim +170^\circ$，垂直转动范围：$-30^\circ \sim +90^\circ$，水平转动速度范围：水平：$1.7^\circ - 100^\circ /s$，俯仰：$1.7^\circ - 69.9^\circ /s$。</p> <p>7. 支持先进的2D、3D降噪技术。</p> <p>8. 内置AI技术和行人识别技术，支持与会人员自动框选，发言人员自动跟踪。</p> <p>9. 内置双麦克风阵列；支持AAC音频编码，音质更佳，带宽占用更小</p> <p>10. 支持PoE供电。</p> <p>11. 具备≥ 1路HDMI输出接口、≥ 1路3G-SDI输出接口、≥ 1路USB3.0</p>	2台	工业

		输出接口，具备 ≥ 1 路3.5mm音频输入接口和 ≥ 1 路3.5mm音频输出接口。		
26	会议摄像机	1. 产品类型：视频会议摄像机 2. 图像传感器：1/2.5英寸Exmor R™ CMOS 3. 水平分辨率： $\geq 1080P$ 4. 最低照度： $\geq 50IRE$, 1.6 lux (50IRE F2.0 30fps)	2台	工业
27	摄像机控制器	1. 功能：曝光模式选择，一键式白平衡自动调节，一键式黑平衡自动调节，切换彩条输出打开/关闭，切换背光补偿打开/关闭，切换闪烁补偿打开/关闭，显示光圈、增益、快门速度和变焦位置的状态，R增益和B增益调节，R黑电平和B黑电平调节，主黑电平调节，细节电平显示，细节电平调节，拐点显示，拐点调节，AE电平显示，AE电平调节，光圈设置显示，光圈值调节，增益设置显示，增益值调节，快门速度显示，快门速度调节 2. 接口：VISCA RS-422 输出接口：RJ-45 \times 1 LAN：自动检测到RJ-45 \times 1，10BASE-T/100BASE-TX GPI I/O (Tally 输入/触点输出)：D-Sub 15 针 (母)	1台	工业
28	交换机	1. POE 交换机，非网管交换机 2. 背板带宽： $\geq 16Gbps$ 3. 包转发率： $\geq 11.9Mbps$ 4. 端口：8个10/100/1000M自适应以太网端口 5. 电源功率：功耗 $\leq 73W$, POE 供电 60W	1台	工业
29	半球摄像机	≥ 400 万像素红外高清像素1/2.7"半球网络摄像机	2台	工业
30	硬盘录像机	1、 ≥ 4 路摄像机接入1080P解码，且支持SVC增强模式； 2、 ≥ 1 盘位，最大支持8TB硬盘； 3、 ≥ 1 块6T硬盘	1台	工业
31	屏蔽器	1. 屏蔽2G/3G/4G/5G/ 2.4GWIFI等频段 2. 采用EPM增强型能源管理设计，保证高频信号的稳定性、准确性，可靠的功率供应保证了屏蔽器的性能可靠及长期寿命，设备一体化设计，内置电源和天线，不会被高频信号造成影响	2台	工业

		3. 可根据客户会场特殊要求定制频率		
32	切屏器	二进一出, 信号切换	1 台	
33	机柜	≥42U 机柜, 8 口 PDU 国标电源插排×1, 固定板部件×3, 风扇×4, 2" 重型脚轮×4, M12 支脚×4, M6 方螺母螺钉×40, 内六角扳手×1	1 台	工业
34	云会务主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实现会议室预约、签到、投票、会议室管理等功能。 2. CPU 配置≥四核。 3. 内存配置≥8G 。 4. 硬盘容量≥2TB。 5. 具有≥2 个千兆网口, 带端口聚合功能 6. 支持热插拔, 最多支持≥4 硬盘, 支持 RAID0, 1, 5, 10。 7. 接口≥2*USB 3.0, 4*USB2.0(前置 2 个, 后置 2 个)、1*VGA、1*IPMI 独立远程管理端口、1*RS232 COM 口 8. 可实时监测故障/错误/过载和报警(包括磁盘/ RAID /电力/风机/温度/ IO 性能) 9. ≥4 个硬盘抽取盒设有锁定装置, 滑轨设计让硬盘抽取更方便 10. 电源功率≥250W 	1 台	工业
35	云会务管理系统软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会议预约: 支持微信小程序以及 APP 会议预约和 web 用户端会议预约功能, APP 支持安卓和 iOS 操作系统, 会议预约具有会议时间、地点、主持人、参会人员、会议主题、审核人、资料上传、会议室预览等功能, 预约后支持会议结果显示通知、后勤服务发起等功能模块。 2. 会议提醒: 支持会议信息 APP 通知、短信通知, 将会前提醒、结束提醒、会议签到、开始签到、结束签到、会议附件、会议详情、会议议程等会议相关通知至相关人员。 3. 会议审核: 会议审核分为两种, 一种是会议审核人员发起会议时不需要审核可直接发起通过, 一种是用户发起会议后会议审核人员审核通过后会发送给所有参会人员会议相关信息 4. 会议列表: 支持用户可以通过搜索(会议主题等关键词)、或筛选(会议状态、起止日期)查看参与的会议信息, 支持会议列表导出(excel 格式);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p>5. 会议发布：支持会议预约模块与信息发布时间同步，发起人发起会议成功后会同步到该会议室的门口屏上，会议室门口屏上会显示最近的待进行和进行中状态的会议；</p> <p>6. 会议记录：支持管理员搜索（会议主题等关键词）、筛选（部门筛选、会议状态筛选、会议起止日期）查看公司所有人员的会议记录；</p> <p>7. 会议纪要：会议时间开始后参会人员都可以进行会议纪要的添加或编辑修改和预览功能，支持会议纪要导出为Excel格式，对会议纪要进行整理和查看；</p> <p>▲8. 会议统计：支持数据统计服务功能，具有会议室预订率，会议室预定走势图展示，支持各类型的会议信息统计，包括开会频次、人数、会议室使用率，展示各个会议室的预订率统计，并且管理员可查看会议相关数据（企业会议的次数、企业参会人次、企业会议时间，个人参会的排名、部门参会的排名，会议室预约率统计）；</p> <p>9. 会议主持人可在会前会中进行发起投票，支持投票结果显示，支持实名投票和匿名投票；支持APP端投票、WEB端投票。支持用户可以发起和参与投票。发起投票主要包含：投票标题、关联会议、参与人员、起止时间、选项、选项数、是否匿名、统计形式。</p> <p>10. 支持按状态展示后勤服务列表，可查看相关后勤服务申请。支持对企业内部后勤服务人员管理编辑修改；支持单独设置各个会议室的后勤服务人员，相应会议室的后勤服务人员将按会议室接收后勤服务申请；</p> <p>▲11. 支持对设备进行管理，对所有终端设备进行集中管控，可对其进行会议室和模板绑定，展示会议信息，可对其进行实时远程操控，如定时重启、开关机等。</p> <p>12. 支持企业信息编辑，包括企业logo、企业名称、企业地址、办公电话；</p> <p>13. 支持在不同日历下，新建/删除事件，点击可查看事件详情；支持按照天、星期、月三种视图查看事件；</p> <p>▲14. 支持对会议室名称、容纳人数、开放日期、开放时间、会议室状态状态、指定使用部门、会议室图片等设置；</p>		
--	--	--	--

		15. 支持对角色分组进行权限配置, 开启/关闭模块权限, 分配页面权限及操作权限。		
36	坐席管理软件	<p>1. 坐席管理是会务管理系统的功能模块, 支持会议室参会人员座位排序功能, 管理员可自定义不同会议室的座位布局; 调整坐席和会议桌排列。</p> <p>2. 支持坐席查看导览功能, 发起人发起会议后可对该场会议的参会人员座位指定或随机排座, 参会人也可以自己选择会议室座位, 发起人或参会人选座完成后, 该场会议所有参会人员都可以通过Web端和APP端查看该场会议中会议室座位预览图, 可查看自己在该场会议室的座位编号。</p> <p>3. 支持导出会议室座位预览图, 参会人员在会议室门口屏扫码签到后, 也会自动弹出该会议室座位预览图。</p>	1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7	会务系统微信对接软件	<p>会务系统支持与微信对接, 支持开发微信小程序实现会议扫码签到、填写用户信息, 云会务移动端模块: 通讯录、会议预约、投票管理、后勤服务、资产管理、设备管理、公告通知模块同步到微信小程序。支持对接微信公众号: 公众号会议预约与会议列表, 会议通知推送(包含会议的基本信息, 签到二维码), 支持反馈签到成功状态。对接微信, 实现会议通知、报名、回执、统计等功能, 预约通知发布完整流程, 会议结束前提醒, 可使用微信扫码签到。</p>	1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	云会务Web端后台管理系统软件	<p>1、用户管理体系全面, 并支持各类用户自主注册;</p> <p>2、一体化会议预定流程: 集成会议信息录入、审批、排座等功能, 形成完整闭环的会议创建流程; 会议座位管理系统具备高度灵活性, 支持多种规格和条件设定, 直观呈现可视化座位布局;</p> <p>3、会议室管理: 在锁定会议室阶段, 支持查看会议室渲染图、实时座位分布图等多元信息, 确保预订准确性; 创建会议时, 用户可自定义输入会议主题、时间等核心信息, 并支持提前锁定会议室以抢占资源;</p> <p>4、会议审批机制多元化, 支持多种审批模式及节点自定义设置;</p> <p>5、会议通知方式丰富多样, 可通过长链接、图片等多种形式适应不</p>	1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p>同场景下高效传达会议通知；</p> <p>6、参会报名功能：支持多平台、多场景灵活报名，不限于钉钉或微信生态下的报名方式；实行实名制报名，收集参会者基本信息，确保会议期间的身份准确识别；</p> <p>7、智能化会议排座：可视化的座位分配系统支持多规格、多条件筛选，能自动化编排并精准对应每位参会者的座位信息；</p> <p>8、议题管理模块：提供适用于学校、企业、政府等各种组织类型的议题模板；支持议题在多端、多方式、多形态展示，满足不同角色的需求，无缝融入会议过程；还支持通过语音方式发送议题相关的入会通知；</p> <p>9、个性化终端界面设计：支持多样化字体选择，定义个性化的终端信息展示效果；终端模板可根据企业实际需求定制，包括单位Logo、名称等元素，打造专属于单位的独特风格；</p> <p>10、智能门禁系统：根据会议信息，系统将自动下发参会人员名单，参会期间为相关人员赋予临时通行权限，确保会议安全有序。</p>		
39	信息发布终端	<p>1. 会议信息发布终端，通过连接会务管理系统，实现网络化数字会议信息如文本数据、图片等的展示发布。</p> <p>2. 支持对会议信息展示，可自定义展示会议主题、会议室位置&名称、会议时间、参会人员等。</p> <p>3. 支持会议信息缓存、离线播放功能。</p> <p>4. CPU: \geqRK3288 四核 1.8GHz Cortex-A17; 内存: \geq2G; 存储器: \geq16G; 操作系统: Android 8.1, 显示屏: \geq21.5 英寸, 分辨率: 1920*1080, 支持 10 点触摸; WIFI: 支持 IEEE 802.11 b/g/n</p> <p>5. 接口: 标准 USB2.0*2/TF 卡/RJ45 (支持千兆网络)/HDMI/3.5 耳机座/DC 座;</p>	6 台	工业
40	无线路由器	<p>网关模式，可管理\geq32 个 AP，推荐带机量\geq100；</p> <p>旁挂 AC 模式，可管理\geq64 个 AP，推荐带机量\geq100；</p> <p>\geq5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最大支持\geq2 个 WAN 口；</p> <p>\geq支持 4 个 PoE 输出接口，PoE 输出功率\geq60W；</p>	1 台	工业

		支持负载均衡、故障自动恢复、智能射频管理、快速漫游等功能； 可视化配置界面，3分钟轻松上手配置； 支持VPN、行为管理、认证、网络安全防护、路由等多种功能；铁壳桌面级，支持≥1G带宽； 可管理≥IAP300系列AP；支持云管；		
41	交换机	≥二层交换机(24口全千兆) 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 4个千兆SFP端口	1台	工业
42	笔记本电脑	1. 屏幕尺寸: ≥14英寸 2. 处理器: ≥英特尔12代 酷睿 i7-1260P 3. 显卡: 集显 Intel Iris Xe Graphics 4. 内存: ≥16 GB DDR4 3200MHz 5. 存储: ≥1TB NVMe PCIe 高速固态硬盘 6. 按键/接口指纹解锁二合一电源键 7. WLAN 标准: IEEE 802.11a/b/g/n/ac	1台	工业
43	智能会议中心	1. 频率响应 20Hz-20KHz 2. 信噪比 >102dB 3. 动态范围 >106dB 4. 总谐波失真 ≤0.05% 5. 电源 AC100-240V 5A 50 - 60Hz 6. 最大功率 单机≥13W 7. 音频输入接口 XLR *1 8. 音频输出接口 XLR *2, Phoenix *2 9. 控制接口 RS232/RS485/ RJ45 网口	1台	工业
44	数字会议代表单元	1. 拾音咪头 14mm 直径镀金电容咪头 2. 指向特性 超心型 3. 灵敏度 -28 dB 4. 频率响应 30Hz-18KHz 5. 输入阻抗 2.2KΩ 6. 最大声压级 130 dB (THD<3%)	40台	工业

		7. 等效噪声 25 dB-A		
45	移动电子桌 签	尺寸：≥7.4 英寸电子纸显示屏，A 型设计，外形庄重典雅，可视性强，像素颜色：黑/白/红，含有魏碑字体（红色），可添加字库，内置电池，支持充电。无电情况下保持最后状态。	20 台	工业
46	音频分配器	<p>1、4 进 4 出音频分配器、低底噪、无 50Hz 交流“嗡”声、无高频“啦啦”干扰、高层次 CD 音质。</p> <p>2、点对点平衡传输音频、选择一组接口 Combo 平衡输入（兼容 TRS/XLR），从本组接口 XLR、TRS 平衡输出</p> <p>3、优异的大于 60dB-CMRR，较高的抗共模干扰抑制能力</p> <p>4、即插即用，无需任何操作系统限制，无需输件安装调试</p> <p>5、无需 TCP/IP 设置，无需防火墙、无安全漏洞隐患</p> <p>6、隔离滤波音频传输最远传输信号 100—150 米</p> <p>7、支持即插即用，支持热插拔、无需电源，无需软件设置和维护</p> <p>8、体型小巧，人性化设计，对安装环境要求小</p> <p>9、内置瞬态、浪涌抑制、抗静电保护电路</p> <p>10、防水、体积小、重量轻</p> <p>11、全天候工作，性能稳定可靠</p> <p>产品性能指标： 输入输出隔离绝缘耐压：300Vp-p 以上 多通道隔离静噪器特性：设备插损<0.5dB，回损>18dB，定损失<0.5db（ref 1kHz 1V rms） Max（输入—输出、输入电平：0.5Vp-p（Min）-1Vp-p - 3Vp-p（Max）、 模拟地环路隔离及静噪处理 频率响应：20HZ—20KHZ（±<0.2db ref 1kHz） 共模抑制：>68dB@1KHz 立体声通道隔离度：62dB 输入阻抗：600Ω 输入接口：TRS/XLR 平衡接口 输出阻抗：600Ω</p>	1 台	工业

		<p>输出接口: XLR 平衡接口</p> <p>PAD 衰减: -20dB</p> <p>额定损耗: <0.5db (ref 1kHz 1V rms)</p> <p>绝缘电阻: DC1000V 100MΩ</p> <p>隔离电压: AC 50Hz - 60Hz 0 V—1500V</p> <p>最大输入电平: +0dBu</p>		
47	数字音频处理器	<p>1、采样率/量化位数: 48K/24bit</p> <p>2、40bit DSP 浮点运算引擎</p> <p>3、模拟输入、输出通道数量: 8 x 8</p> <p>4、输入增益: 0/6/12/18/24/30/36/42/48dB</p> <p>5、幻象电源: +48V/10mA max</p> <p>6、频率响应(20~20kHz): ±0.15dB</p> <p>7、最大电平: +18dBu</p> <p>8、THD+N: <-94dB @17dBu</p>	1 台	工业
48	功率放大器	<p>1、立体声模式每声道平均持续输出功率: 8 Ω (20Hz-20KHz@0.5%THD): 600W</p> <p>2、立体声模式每声道平均持续输出功率: 4 Ω (20Hz-20KHz@0.5%THD): 900W</p> <p>3、立体声模式每声道平均持续输出功率: 桥接 8 Ω (20HZ-20KHZ/0.1%THD): 1200W</p> <p>4、信噪比 S/N(20Hz-20KHz) 8 Ω: 98DB</p> <p>5、失真 THD(@8 Ω 1KHz): <0.5%</p> <p>6、保护: 具有输出短路, 过热, 自动限幅, 长期输出功率, 直流/交流保护装置</p>	1 台	工业
49	扩声音箱	<p>1. 低音单元规格: 8x3"</p> <p>2. 高音单元: 1x1 "钹磁高音, 前置压缩等化器装置</p> <p>3. 频响范围: 100Hz~20kHz</p> <p>4. 阻抗: 4 Ω</p> <p>5. 额定功率: 300W</p>	2 台	工业

		<p>6. 最大承载功率：1200W</p> <p>7. 灵敏度(1W/1m)：96dB</p> <p>8. 最大指定频带内声压级（峰值）：126dB</p> <p>9. 扩散角度（-6dB）：垂直：30°，水平：160°</p> <p>10. 箱体材质：ABS 混合玻璃纤维强化箱体</p> <p>11. 导向系统：前置9条非对称圆形波导风管</p> <p>12. 箱体颜色：黑色/白色（选配）</p> <p>13. 铝网颜色：黑色/白色（选配）</p> <p>14. 铁网孔型：圆孔</p> <p>15. 吊装方式：支架式可调角度壁挂安装/嵌入</p>		
50	时序电源	<p>1、最大输入电流$\geq 50A$</p> <p>2、单路最大输出电流$\geq 10A/13A$</p> <p>3、工作电压 220V/50-60Hz</p> <p>4、每一路功率$\geq 3000W$</p> <p>5、输入与输出电压 可选配电压：110V 输入=110V 输出，380V 输入=220V 输出</p> <p>6、输出电源插座提供 8+1 个 10A 插座输出（可选 8+2 个 10A 插座输出）</p>	1 台	工业
51	数字反馈抑制器	<p>1、频率响应：20Hz-20KHz</p> <p>2、供电方式：AC\sim220V，50Hz</p> <p>3、采样率自适应</p> <p>4、输入阻抗：话筒输入：47KΩ，线路输入：10KΩ，音乐输入：10KΩ</p> <p>5、谐波失真：THD：<0.1%@1KHz</p> <p>6、输出阻抗：主输出：220Ω，线路输出：1KΩ，录音输出：1KΩ</p> <p>7、信噪比：>110dB</p>	1 台	工业
52	专业音箱三角支架	<p>1. 底座直径：368mm</p> <p>2. 支撑杆高度：701-1147mm（高度可调）</p>	2 个	工业
53	模拟调音台	1、8 路 mic/line 输入，2 路立体声输入	1 台	工业

		2、内置24-bitDSP 效果器，48KHz 采样频率，36 种效果模式，断电记忆 CD 液晶显示，操作简便 3、输入通道3 段均衡，单声道均衡中频参量可调，输出7 段图示均衡 4、标准双12 段电平表，精确显示各种输出电平 5、多种输出选择：2 路左右主混合输出，2 路编组输出，2 路辅助，2 路控制室监听输出及双轨录音输出，耳机监听输出 6、外置大容量电源，48V 幻想电源		
54	真分集无线手持话筒	1、载波频段：UHF640-689.9MHz 2、频点数量：≥300 3、可选频宽：≥50MHz 4、失真度：<0.1% 5、频率响应：30-20KHz/±2dB 6、信噪比：≥96dB	1 套	工业

注：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供货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 3C 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报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2、采购人使用成交供应商成交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章 合同(样本)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政机关办公楼二楼东、西会议室维修改造项目音视频系统项目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乙方：_____

签订时间：2024 年 月 日

(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政机关办公楼二楼东、西会议室维修改造项目音视频系统项目)委托(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一年,保修期一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7、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付款进度如下约定：

由采购人付款。货到现场安装完毕经验收合格后评审完毕后付至合同额的100%。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通过统筹安排、科学组织货源与施工，承诺交货期为签订合同后10天内(含安装调试时间)。

交货地点：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指定地点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5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

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5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 联系电话： 。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一年。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在质保期内，甲方应使用原装正品耗材，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应在30分钟内做出及时响应；无法在1小时内解决的，应在12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用（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5%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7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10 %。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5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①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六 份，甲、乙双方各执 三 份。

甲 方：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名称：（盖章）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28 号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时 间：2024 年 月 日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允许分包的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4.1.2 评审报价=最后报价-价格扣除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所报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所报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本文件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分包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本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偏差	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核心产品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进口产品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评审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

详细条款	的情形		一种情形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00	1.1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报价权重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0	43.00	2.1 技术参数、技术性能	供应商所报货物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43 分，带“▲”的参数，任意一项带▲参数不满足，每项扣 2 分，其他参数不满足，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注：如供应商该项得分为 0 分时，磋商小组有权否决其投标。
	0.00	4.00	2.2 同一品牌	为保证系统稳定性、兼容性、一致性，投标人所投会议系统主机、会议话筒处理器、主席/代表会议话筒、云会务主机、云会务服务器管理系统软件、信息发布终端为同一品牌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0	3.00	3.1 质保期内外服务内容及承诺	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优于或合理得当的，得 3 分；内容完整、清晰，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0.00	5.00	3.2 人员培训及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人员培训、跟会服务及承诺内容完整、清晰明确、合理得当的，得 5 分；承诺内容完整、基本清晰明确、基本合理的，得 3 分；承诺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0.00	5.00	3.3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但不局限于云会务定制需求分析、系统架构、系统功能概述、系统特点优势等内容已经在实施过程中合理安排配合施工方案，包括设备安装，预设线路等，能排除不同施工单位同在施工期间相互干扰且不影响施工进度和质量，并方便后续维修维护。方案全面清晰且贴合实际，科学合理，可靠性好的得 5 分；方案基本完整，能够满足项目基本要求的得 3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存在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系统设计方案或完全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00	2.00	3.4 项目培训方案	工期保证措施内容完整、清晰明确、合理得当的，得 2 分；内容完整、基本清晰明确、基本合理的，得 1 分，未提供措施或完全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0	1.00	4.1 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货物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节能产品的加 1 分。
	0.00	1.00	4.2 环境标志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供应商所投货物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环境标志产品的加 1 分。

	0.00	6.00	4.3 业绩	供应商提供类似项目(合同内容含音视频系统或 LED 显示屏或会议系统项目的)业绩的, 每有一个得 3 分, 最高得 6 分。(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扫描件、中标(成交)结果公示(公告)网页截图, 否则不得分)。
--	------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一、封面

二、投标函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六、开标一览表

七、报价明细表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十八、参与评审评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十九、参与评审评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二十、参与评审评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二十一、参与评审评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二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二十三、其他材料

一、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二、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须知

1、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下列的证明材料

附件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附件2：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附件3：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2、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除应提交联合协议外，联合体的各方均应提交上述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按要求提供。

- (1) 投标人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扫描件；
- (2) 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扫描件；
- (3) 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扫描件；
- (4)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附件 2：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注：按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4.1 项要求提供。

附件3：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

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承诺函（内容不得修改），未提供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总报价（小写）	元
------------	---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一系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				
...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实质性技术要求：特指技术要求中加“★”条款。

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质保期，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应急问题解决时间等。
- 2、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点、联系方式。
- 3、售后维修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情况。
- 4、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5、为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相关免费物品或服务。
- 6、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 7、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九、参与评审评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二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